

证券代码：301328

证券简称：维峰电子

公告编号：2024-021

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昆山维康电子有限公司拟向银行合计申请总额为4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贸易融资、流动资金贷款、商业汇票、保函、信用证、固定资产贷款、以票质票、票据贴现、票据质押贷款、存款质押贷款等。具体业务品种、授信额度和期限以各家金融机构最终核定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有效期自2024年4月24日起12个月内有效。

特此公告。

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